

证券代码：832151

证券简称：听牧肉牛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云南海潮集团听牧肉牛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4月25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召开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4月14日以电话或邮件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梁应海
6.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规定，本着对公

司、董事会负责任的态度，由公司总经理代表管理层向董事会作 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规定，本着对公司、股东及投资者负责任的态度，公司董事会对 2022 年工作做了总结，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作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2022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聘请的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2 年度财务状况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大华审字[2023]002792 号”的《审计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股转系统公告【2022】94号——关于做好挂牌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及《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公司管理层编制了《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并提交公司董事会进行审核。

《2022年年度报告》及《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云南海潮集团听牧肉牛产业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11)、《云南海潮集团听牧肉牛产业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1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议案；

1.议案内容：

在充分考虑公司2023年度的经营安排、投资规划及战略发展的基础上，对2022年年度利润拟不进行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的2022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公司管理层编制了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并提交公司董事会进行审核。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的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结合公司 2023 年度经营计划，公司管理层编制了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并提交公司董事会进行审核。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寻甸回族彝族自治县支行申请授信并提供连带担保的关联交易>》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经营及发展的需要，公司拟以自有不动产（不动产权证号：云（2017）寻甸县不动产权第 0000558 号，含羊街土地 124,703.46 m²，房屋建筑面积 7,694.44 m²）作为抵押物拟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寻甸回族彝族自治县支行申请授信，额度为不超过 5,000 万元。公司实际控制人梁应海、杨惠芬拟为公司贷款提供连带保证担保责任。实际情况以公司与银行签订的合同为准。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梁应海、杨惠芬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关于开展挂牌公司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的通知》（股转系统办发〔2021〕116号）及相关安排，公司从内部制度建设、机构设置、董监高任职履职等六方面开展公司治理情况自查并披露此次专项行动自查、自我规范、检查处理情况，具体情况详见董事会于2023年4月25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云南海潮集团听牧肉牛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公告编号：2023-01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

1.议案内容：

董事会定于2023年5月17日召开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有关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具体安排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云南海潮集团听牧肉牛产业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3-01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云南海潮集团听牧肉牛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云南海潮集团听牧肉牛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25日